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 730007 号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67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 730007 号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日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一)	4,377,310,677.23	1,242,980,001.65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8,743,229,460.39	2,705,159,790.00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三)	680,600,000.00	40,500,000.00
应收利息	(四)	557,659,884.54	220,521,675.88
应收保费		3,746,812.63	831,602.00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73,646.48	45,740.03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7,172,365.29	-73,066.68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2,821.86	-14,752.68
保户质押贷款	(五)	1,548,914,665.49	337,260,051.87
定期存款	(六)	1,580,000,000.00	7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11,524,859,189.91	1,450,875,425.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八)	8,824,727,974.27	5,105,672,801.06
长期股权投资	(九)	2,497,409,667.99	1,269,110,150.93
存出资本保证金	(十)	702,000,000.00	40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2,552,939,967.81	1,276,090,602.00
固定资产	(十二)	1,019,627,372.16	430,193,216.18
无形资产	(十三)	28,617,876.92	22,646,405.30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367,170,507.73
其他资产	(十五)	11,383,900,670.47	1,469,223,540.63
资产总计		56,008,778,322.86	17,039,193,691.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精算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			
短期借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十六）	840,000,000.00	626,840,000.00
预收保费	（十七）	230,195,335.56	91,462,293.9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十八）	210,767,951.24	41,513,747.50
应付分保账款		12,526,166,785.54	278,094.05
应付职工薪酬	（十九）	167,874,028.60	74,483,816.75
应交税费		-1,032,156,043.49	-3,319,264.73
应付赔付款		1,912,062.71	704,735.03
应付保单红利		10,422,460.53	3,533,604.3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二十）	31,572,385,032.53	12,595,750,817.0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二十一）	9,098,055.30	6,358,355.88
未决赔款准备金	（二十一）	15,405,308.68	3,182,081.37
寿险责任准备金	（二十一）	4,057,124,592.13	807,439,654.2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二十一）	218,754.58	-18,057.91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4,549,104.67	241,590,888.86
其他负债	（二十二）	635,991,935.49	99,441,992.72
负债合计		50,099,955,364.07	14,589,242,759.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三）	4,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四）	1,402,644,941.01	76,712,414.88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78,017.78	-126,761,482.22
股东权益合计		5,908,822,958.79	2,449,950,932.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6,008,778,322.86	17,039,193,691.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强

总精算师：李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强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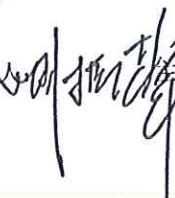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一)	4,344,807,313.79	1,141,336,576.91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8,727,066,825.32	2,659,159,790.00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三)	680,600,000.00	40,500,000.00
应收利息	(四)	554,984,901.57	220,506,322.04
应收保费		3,746,812.63	831,602.00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73,646.48	45,740.03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7,172,365.29	-73,066.68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2,821.86	-14,752.68
保户质押贷款	(五)	1,548,914,665.49	337,260,051.87
定期存款	(六)	1,580,000,000.00	7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11,524,859,189.91	1,450,875,425.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八)	8,824,727,974.27	5,105,672,801.06
长期股权投资	(九)	5,055,445,640.99	1,741,960,150.93
存出资本保证金	(十)	700,000,000.00	4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二)	866,296,803.49	428,778,480.56
无形资产	(十三)	28,617,876.92	22,646,405.30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367,170,507.73
其他资产	(十五)	10,205,868,421.43	1,467,663,357.22
资产总计		54,629,170,528.86	16,084,319,392.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精算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			
短期借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十六）	840,000,000.00	626,840,000.00
预收保费	（十七）	230,195,335.56	91,462,293.9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十八）	210,767,951.24	41,513,747.50
应付分保账款		12,526,166,785.54	278,094.05
应付职工薪酬	（十九）	167,199,720.62	74,483,816.75
应交税费		-1,032,284,090.60	-3,363,585.27
应付赔付款		1,912,062.71	704,735.03
应付保单红利		10,422,460.53	3,533,604.3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二十）	31,572,385,032.53	12,595,750,817.0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二十一）	9,098,055.30	6,358,355.88
未决赔款准备金	（二十一）	15,405,308.68	3,182,081.37
寿险责任准备金	（二十一）	4,057,124,592.13	807,439,654.2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二十一）	218,754.58	-18,057.91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2,224,289.07	
其他负债	（二十二）	339,826,429.76	92,993,940.79
负债合计		49,520,662,687.65	14,341,159,497.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三）	4,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四）	1,402,644,941.01	76,712,414.88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4,137,099.80	-833,552,520.50
股东权益合计		5,108,507,841.21	1,743,159,894.3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4,629,170,528.86	16,084,319,392.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精算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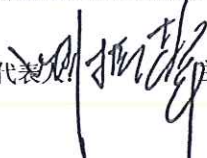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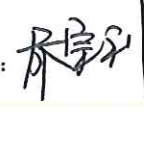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735,181,852.71	1,471,366,259.13
已赚保费		3,370,059,915.81	40,609,863.51
保险业务收入	(二十五)	3,374,086,491.96	393,461,202.94
其中: 分保费收入			
减: 分出保费	(二十六)	1,614,783.18	347,301,702.4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11,792.97	5,549,636.98
加: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七)	4,210,768,651.21	1,384,096,976.1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八)	1,009,584,796.78	36,019,520.98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980,021.62	
其他业务收入	(二十九)	145,748,510.53	10,639,898.53
二、营业支出		8,062,814,386.27	1,852,637,854.39
退保金		184,707,693.37	58,450,487.39
赔付支出	(三十)	17,851,348.20	3,259,687.61
减: 摊回赔付支出		1,197,697.90	346,524,140.3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三十一)	3,262,144,977.65	597,533,005.51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7,051,724.07	-87,819.36
保单红利支出		10,609,887.43	3,873,304.60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二)	52,447,464.28	7,636,206.1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三十三)	127,436,300.39	27,004,168.16
业务及管理费	(三十四)	1,815,619,722.88	815,545,236.31
减: 摊回分保费用		-49,409,378.82	-5,589,938.02
其他业务成本	(三十五)	2,526,733,587.08	680,182,141.68
资产减值损失			
三、营业利润		672,367,466.44	-381,271,595.26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六)	2,008,588.82	5,307,562.87
减: 营业外支出		3,286,817.43	60,848.37
四、利润总额		671,089,237.83	-376,024,880.76
减: 所得税费用	(三十七)	538,149,737.83	-385,581,752.43
五、净利润		132,939,500.00	9,556,871.67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八)	1,325,932,526.13	76,450,886.88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58,872,026.13	86,007,758.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精算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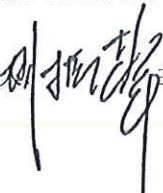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581,727,367.07	754,006,928.92
已赚保费		3,370,059,915.81	40,609,863.51
保险业务收入	(二十五)	3,374,086,491.96	393,461,202.94
其中: 分保费收入			
减: 分出保费	(二十六)	1,614,783.18	347,301,702.4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11,792.97	5,549,636.98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七)	4,203,325,336.79	701,458,575.0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八)	846,654,997.80	1,507,051.5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0,021.62	
其他业务收入	(二十九)	162,667,138.29	10,431,438.80
二、营业支出		8,042,607,634.89	1,849,697,679.82
退保金		184,707,693.37	58,450,487.39
赔付支出	(三十)	17,852,448.20	3,259,687.61
减: 摊回赔付支出		1,197,697.90	346,524,140.3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三十一)	3,262,144,977.65	597,533,005.51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7,051,724.07	-87,819.36
保单红利支出		10,609,887.43	3,873,304.60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二)	52,445,376.79	7,636,206.1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三十三)	127,521,256.59	27,004,168.16
业务及管理费	(三十四)	1,795,350,909.59	812,605,061.74
减: 摊回分保费用		-49,409,378.82	-5,589,938.02
其他业务成本	(三十五)	2,526,711,680.28	680,182,141.68
资产减值损失			
三、营业利润		539,119,732.18	-1,095,690,750.90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六)	997,588.76	4,307,562.87
减: 营业外支出		3,284,612.15	60,848.37
四、利润总额		536,832,708.79	-1,091,444,036.40
减: 所得税费用	(三十七)	497,417,288.09	-394,209,869.79
五、净利润		39,415,420.70	-697,234,166.61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八)	1,325,932,526.13	76,450,886.88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65,347,946.83	-620,783,279.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精算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509,904,322.98	482,418,198.34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49,826,464.10	-6,089,406.0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30,177,432,476.00	11,915,656,684.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735,651.25	41,230,72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76,245,986.13	12,433,216,202.4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6,645,120.52	2,554,952.58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15,187,908.76	387,021,394.2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3,721,031.25	339,700.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6,587,953.04	481,097,572.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7,551,823.05	32,943,786.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1,467,291.07	598,686,55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1,161,127.69	1,502,643,96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25,084,858.44	10,930,572,24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3,926,200.41	40,047,218.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94,308,863.55	99,989,301.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10,942.70	2,222,821.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7,846,006.66	142,259,341.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819,015,747.19	11,003,418,054.1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1,201,680,302.23	328,756,237.0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649,376.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4,778,642.97	423,236,411.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017,116.68	203,244,138.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73,491,809.07	12,061,304,21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65,645,802.41	-11,919,044,876.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160,000.00	456,8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3,160,000.00	1,956,8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77,070.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88,358.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88,358.83	5,077,070.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5,871,641.17	1,951,762,929.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0,021.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4,330,675.58	963,290,295.32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2,980,001.65	279,689,706.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7,310,677.23	1,242,980,001.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精算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509,904,322.98	482,418,198.34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49,826,464.10	-6,089,406.0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30,177,432,476.00	11,915,656,684.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45,826.33	41,212,655.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04,656,161.21	12,433,198,132.6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6,645,120.52	2,554,952.58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15,272,864.96	387,021,394.2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3,721,031.25	339,700.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7,986,122.60	479,673,789.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5,137,325.81	32,803,266.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2,199,180.47	387,991,762.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0,961,645.61	1,290,384,86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13,694,515.60	11,142,813,266.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85,753,924.01	38,047,218.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90,383,855.35	99,989,301.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10,942.70	2,222,821.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15,748,722.06	140,259,341.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401,004,194.66	11,419,001,180.2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1,201,680,302.23	328,756,237.0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1,162,506.76	423,187,111.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017,116.68	202,244,138.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00,864,120.33	12,373,188,667.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85,115,398.27	-12,232,929,325.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160,000.00	456,8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3,160,000.00	1,956,8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77,070.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88,358.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88,358.83	5,077,070.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5,871,641.17	1,951,762,929.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0,021.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3,470,736.88	861,646,870.58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1,336,576.91	279,689,706.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44,807,313.79	1,141,336,576.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精算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0			76,712,414.88			-126,761,482.22			2,449,950,932.6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0			76,712,414.88			-126,761,482.22			2,449,950,932.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00			1,325,932,526.13			132,939,500.00			3,458,872,026.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25,932,526.13			132,939,500.00			1,458,872,026.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00,000,000.00			1,402,644,941.01			6,178,017.78			5,908,872,958.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精算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广东省深圳市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6 日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领取了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并于 2012 年 2 月 8 日领取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 44030110597965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的股东为广州立白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南汽车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深圳市健马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凯诚恒信仓库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粤控股有限公司、深圳粤商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从事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及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前海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惠州宝能泰丰置业有限公司
韶关德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前海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前海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幸福之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前海置业有限公司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不存在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因素。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估计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四) 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 计量属性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进行计量，但以下资产和负债项目除外：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 投资性房地产；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

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

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其他投资资产、应付款项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

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3) 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集团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的成交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和现金流量折现法。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十一)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指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买入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类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并以摊余成本计价。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指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内不予终止确认；出售该类资产所收到的款项(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并以摊余成本计价。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十二)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本集团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险合同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除条款另有约定外，最高可贷金额为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 80%。贷款的期限自投保人领款之日开始计算，一般不超过 6 个月，到期一次偿还贷款本息。

保单在贷款期间，如因解约、减保、理赔、满期或年金给付发生退费或给付时，先将有关款项优先偿还贷款利息和本金，若有余额，再行给付。

(十三)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反映本集团的万能保险保单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对应的负债以及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对应的负债等。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十四)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九十七条“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提取保证金，存入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本集团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集团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做其他用途。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

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

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十六)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确认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在建工程不

计提折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3、 固定资产折旧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5.00	5.00	19.00
运输工具	10.00	5.00	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00	5.00	19.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十七)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

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残值率 (%)	预计使用寿命 (年)	依据
系统软件	0.00	5.00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九) 其他资产

其他资产主要包括长期待摊费用、其他应收款、待摊费用、贷款及应收款项、应收股利等。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二十) 资产准备

1、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贷款和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和应收款项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贷款和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贷款和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在贷款和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

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二十一)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

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当前未设定任何受益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保险合同是指本集团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保险人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确定保险人承担了保险风险。

如果本集团与投保人签定的合同使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分别以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万能寿险保单经分拆后将保险风险部分确认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认为保险合同。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用以判断合同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合同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是指，除缺乏商业实质的情形外，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保险人支付重大保险附加利益。其中，缺乏商业实质是指保单签发对交易双方不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保险附加利益是指保险人在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比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多支付的金额。合同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按照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原保险合同

原保险合同指保险人向投保人收取保费,对约定的可能发生的事故因其发生所造成的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保险合同。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原保险合同,承担了源于被保险人的保险风险。凡本集团与投保人签定的,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按照“附注三、(二十三)”所列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凡在原保险合同延长期内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即为本集团的寿险原保险合同,包括本集团的传统寿险合同、分红保险合同、万能保险合同及长期健康保险等等,反之,为非寿险原保险合同,包括本集团的意外保险合同和短期健康保险合同。原保险合同延长期,指投保人自上一期保费到期日未缴纳保费,本集团仍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期间。一旦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则一直作为原保险合同承担保险责任直至合同列明的终止性事故发生或到期为止。

(1) 保险合同的确认及计量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短期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寿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未收到但已确认的保费,需作为应收保费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同时计提佣金支出。已收到但未确认保费,需作为预收保费反映在资产负债表。混合合同分拆后属于保单风险部分和通过重大风险测试的合同属于原保险合同,应确认为保费收入。

2) 保险给付

保险给付包括满期给付、年金给付、死伤医疗给付、赔款支出、退保和保单红利支出。满期给付和年金给付在到期时确认;死伤医疗给付和赔款支出在理赔结案确定给付保险金时确认;退保在退保案件确定退还保费时确认;保单红利支出为对有效分红保单计提的应归属于分红保险业务保户的已宣告红利。

保险人应当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的当期,按照确定支付的赔付款项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于期末通过准备金提转差冲减相应的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余额。

保险人应当在实际发生理赔费用的当期,按照实际发生的理赔费用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实际支付给保单持有人红利的当期,根据原保险合同的约定,按

照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案确定支付给保单持有人的红利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于期末通过准备金提转差冲减相应的寿险责任准备金。

3) 保险合同提前解约

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集团退还尚未赚取的保险费，冲减保费收入；同时转销相关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

寿险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犹豫期内退保，本公司退还收取的保费，冲减保费收入；犹豫期外退保，本公司退还按照合同约定的保险单的现金价值，计入退保金，同时转销相关的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余额。

(2) 手续费、佣金支出及理赔费用

保险人在取得原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佣金，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财会 [2009] 15 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保监发 [2010] 6 号文件《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险混合合同中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保险人在取得混合合同（万能险）和未通过重大风险测试的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佣金，根据重要性原则全部计入其他业务支出，不在风险保障部分和投资账户部分之间进行分摊。

理赔费用包括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保险人应当在实际发生理赔费用的当期，按照实际发生的理赔费用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在本财务报表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本集团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

满期给付等；(2) 保险合同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本集团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变化不影响利润摊销因子，但影响剩余边际后续计量。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集团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1)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2) 本集团根据行业信息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出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和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

3) 本集团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和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

对于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

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

对于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链梯法及 B-F 方法进行评估，并选取评估结果的最大值确定最佳估计值；在不适用上述方法的情况下，对于长期险采用 (1) 过去 12 个日历月的赔款×比例（健康险比例为 10%，非健康险比例 4%）×（1-准备金 / 有效保额），(2) 风险保额*选择生命表*选择因子（评估假设）*（首个保单年度已经过时间的比例（首个保单年度），1（其他保单年度））两种方法评估，并选取 (1) 及 (2) 的较大者，并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提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对于短期险，采用 (1) 过去 12 个日历月的赔款×比例（健康险比例为 10%，非健康险比例 4%），(2) 风险保费*赔付率-（过去 12 个日历月的赔款（健康险），0（非健康险））两种方法评估，并选取 (1) 及 (2) 的较大者，并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提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对于理赔费用准备金，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等采用比率法并考虑边际因素提取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为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采用比率法并考虑边际因素提取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充足性，如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集团转销相关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非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将所承保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和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本集团管理这些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及初始费用等费用，于本集团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没有投资连结险合同和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万能保险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目前只有分出业务，即作为再保险分出人与再保险接受人订立再保险合同，根据合同规定的再保险安排，在日常业务运作中对所涉及的本公司保险业务分出其保险风险。

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

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分保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1)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摊回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摊回分保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分别按照最终再保险摊回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或未来必需发生的再保险摊回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加上边际因素提取。

(2) 摊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的再保险合同都是采用年度可续保定期方法进行分保的业务，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比照非寿险原保险合同的方法计提，按照扣除再保佣金后的净分出再保保费采用 1/12 法提取。

(3) 摊回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采用年度可续保定期分保方式分出的产品，按照扣除再保佣金后的净分出再保保费再采用 1/12 法提取；

采用共保方式分出的产品，其对应的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计量方法与原保险合同保持一致。

(4) 摊回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采用年度可续保定期分保方式分出的产品，按照扣除再保佣金后的净分出再保保费再采用 1/12 法提取；

采用共保方式分出的产品，其对应的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计量方法与原保险合同保持一致。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二十四)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

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按“附注三、(二十三)、2”所示的会计政策确认。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定期存款、保户质押贷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息收入，也在投资收益中反映。

(4) 其他

其他包括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 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按照《保险法》及《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算保险保障基金，并根据保监发〔2008〕116号《关于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把已提取的保险保障基金缴入中国保监会设立的保险保障基金专户。

根据2009年1月1日起实行的《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本集团按照下述方法计算并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1)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15%缴纳。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二十八)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九)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时，除作出涉及估计之假设外，管理层亦作出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工具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期后，如发现本集团错误判断了金融工具的分类，有可能影响到整体的金融工具需要进行重分类。

(2) 保险合同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确定同时转移保险风险和其他风险的保单是否分类为保险合同或非保险合同，或者有关合约的保险及非保险部分是否可以分拆做出判断。这个过程需要对合约转移或承担的不同类别风险所涉及金额，做出适当的判断及估算。

(3)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1)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方法

本集团在保单初始确认日对签发的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首先判断保单是否需要拆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

独计量的，应当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认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认为保险合同。

如果保险合同不需要进行拆分，则需要分年金产品与非年金产品分别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非年金保单，本集团采取逐单方式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需要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然后判断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保险风险比例是否能通过重大风险测试。

对于年金保单，需要观察在积累期是否有死亡给付责任，且转移风险是否重大；或者是否多数人会行使年金转换权，以此决定是否能通过重大风险测试。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标准

对于非年金保单，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 ，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年金保单，如果转移了长寿风险，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 ，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则不计算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再保险保单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3)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中保单分组和样本选取的方法

本集团对每一个产品均采取逐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方法，所有保单均包含在测试范围之内。

4) 未确认为保险合同的保单的主要信息

本集团没有投资连结险产品，除万能保单和团险长期险保单外，其他目前持有的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万能寿险保单经分拆后将保险风险部分确认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认为保险合同。

(4)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估值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依据本集团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行业信息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与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年度的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确定，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 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保监发〔2010〕6 号文件《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实施工作的通知》，采用逐案估损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折现和边际因素后进行计提。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财会〔2009〕15号文件中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保监发〔2010〕6号文件《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采用链梯法及B-F方法评估，并选取评估结果的最大值确定最佳估计值，在不适用上述方法的情况下，对于长期险采用（1）过去12个日历月的赔款×比例（健康险比例为10%，非健康险比例4%）×（1-准备金/有效保额），（2）风险保额*选择生命表*选择因子（评估假设）*（首个保单年度已经过时间的比例（首个保单年度），1（其他保单年度））两种方法评估，并选取（1）及（2）的较大者，并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提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对于短期险，采用（1）过去12个日历月的赔款×比例（健康险比例为10%，非健康险比例4%），（2）风险保费*赔付率-（过去12个日历月的赔款（健康险），0（非健康险））两种方法评估，并选取（1）及（2）的较大者，并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提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 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及其来源

a)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以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假设，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对准备金的影响。

在确定折现率假设时，本集团考虑以往投资经验、目前和未来投资组合及收益率趋势。折现率假设反映了对未来经济状况和公司投资策略的预期。2014年包含风险边际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4年12月31日	5.75%~7.25%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2014年包含风险边际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4年12月31日	2.65%~5.46%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货币及汇率政策、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b) 死亡率

本集团根据中国人寿保险业 2000-2003 年经验生命表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未来死亡率趋势。寿险合同死亡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流行病以及生活方式的广泛改变，这些都会导致未来死亡经验恶化，进而导致负债不足。与此相类似，医疗保健和社会条件的持续改进会带来寿命的延长也对本集团的年金保险带来长寿风险。

本集团使用的死亡率假设考虑了风险边际。

c) 发病率

本集团根据再保公司经验和对未来经验的预测来确定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两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改变会导致未来发病率经验恶化。其次，医疗技术的发展和保单持有人享有的医疗设施覆盖率的提高会提前重大疾病的确诊时间，导致重大疾病的给付提前。如果当期的发病率假设没有适当反映这些长期趋势，这两方面最终都会导致负债不足。

本集团使用的发病率假设考虑了风险边际。

d) 退保及失效的假设

退保率和其他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未考虑风险边际因素，根据行业信息、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保单的退保假设详见下表：

趸交产品或期交产品交费期外

第 1 年	2%~5%
第 2 年	2%~5%
第 3 年	2%~5%
第 4 年	2%~15%
第 5 年及以上	2%~80%

期交产品交费期内

第 1 年	5%~25%
第 2 年	5%~10%
第 3 年	5%~8%
第 4 年	5%
第 5 年	5%

保证续保产品（保证续保期限内）

第 1 年	20%
第 2 年	15%
第 3 年	10%

第 4 年	10%
第 5 年	10%

e) 费用率

费用假设基于预计保单单位成本，并考虑风险边际。单位成本是基于行业信息和未来的预期。单位成本因素以每份保单和保费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2014 年的费用假设如下表所示：

渠道	与保单相关(元 / 每份保单)	与保费相关(保费百分比)	与首年标准保费相关(标准保费百分比)
银保渠道	50 (取得费用) / 20 (维持费用)	2% (维持费用)	50% (取得费用)
经代、网销渠道	0~400 (取得费用) / 5~20 (维持费用)		8% (取得费用)
电销渠道	50 (取得费用) / 20 (维持费用)	1%~85%	

其中个险 2014 年的费用假设如下表所示：

与保单相关(元/每份保单)	50 (取得费用) / 20 (维持费用)
与保费相关(保费百分比)	20% (取得费用，保证续保产品适用)
与首年佣金相关(佣金百分比)	105% (取得费用，除保证续保产品外的其他产品适用)

间接佣金 2014 年的费用假设如下表所示：

与首年佣金相关(佣金百分比)	10%~110%
----------------	----------

f) 保单红利

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集团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有责任向分红险合同持有人支付累积可分配收益的 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2) 影响重大假设的不确定性事项及其影响程度

a) 贴现率

影响贴现率的不确定事项对于分红、万能及投连产品主要为账户的资产配置组合以及各资产类别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对于其他产品主要为由于市场波动导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以及银行间政策性金融债与国债收益率的差异发生变化。

b) 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

影响此类假设的不确定性事项主要包括最近的实际理赔经验的变化情况。本集团根据行业经验制定了本期的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的假设。

c) 退保和失效的假设

影响此类假设的不确定性事项主要包括最近的实际续保率经验的变化情况。

d) 费用率

影响此类假设的不确定性事项主要包括最近以及预期的实际费用结构以及超支情况。

根据最近的费用超支预测分析结果，本集团设定了本期的费用假设。

3) 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所使用的重大假设与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或其他公开信息的关系

a) 贴现率

贴现率直接来自市场参数，因此完全符合公开信息。

b) 死亡率

根据目前市场上可观测到的公开信息（摘自平安、太保 2010 年报内含价值评估假设部分），同业的死亡率假设一般在 65% - 80% 的《中国人寿保险经验生命表（2000-2003）》，经测算，上述本集团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死亡率假设与同业水平较为接近。

c) 重大疾病发生率

重大疾病发生率采用中国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人身保险行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2006-2010）》。

d) 其他

其他如疾病发生率（除重大疾病以外）、退保率以及费用率等保险营运相关假设的市场水平目前尚无直接可观测到的公开信息。根据部分上市保险公司在年报中披露的信息，同业一般是以定价假设为基础，结合最近的运营经验，并综合考虑对未来的预期，作出相应调整。这与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评估相关假设上的总体原则和流程是基本一致的。

4) 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所使用方法与重大假设的变更情况

不适用。

（5）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6）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三、(二十)、1”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7)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减值

如“附注三、(二十)、2”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可靠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保单数量、保费收入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8)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三、(十六)”和“附注三、(十八)”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三十)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将其他综合收益单独列示，并进行了追溯调整。上述追溯调整对比较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报表科目名称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2013.12.31	2013.12.31
资本公积	76,712,414.88	
其他综合收益		76,712,414.88

(2)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其他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五批）的通知》财税〔2013〕1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

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六批)的通知》财税(2014)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七批)的通知》财税(2014)148号,公司在售的海富人生两全保险(分红型)、海盈人生两全保险(分红型)、聚福一号终身寿险(万能型)、海利年年两全保险(万能型)、前海尊享理财一号两全保险、前海尊享理财二号年金保险等险种免征营业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59.19	369,435.70		329,938.10
银行存款	4,210,994,897.43	1,191,830,869.15	4,178,497,293.18	1,090,226,942.01
其他货币资金	166,310,020.61	50,779,696.80	166,310,020.61	50,779,696.80
其中: 结算备付金	60,986,397.16	9,619,170.43	60,986,397.16	9,619,170.43
在途资金	105,323,623.45	41,160,526.37	105,323,623.45	41,160,526.37
合计	4,377,310,677.23	1,242,980,001.65	4,344,807,313.79	1,141,336,576.91

说明: 本公司通过第三方渠道销售保险产品, 第三方已收取相应保费, 但由于保费结算划扣系统的 T+1 机制, 部分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转入本公司相关账户, 形成在途资金, 该部分在途资金不存在资金使用受限情况。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基金投资	3,649,134,248.95	320,262,892.67	3,632,971,613.88	274,262,892.67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883,279,283.28	1,010,248,897.33	3,883,279,283.28	1,010,248,897.33
交易性债券投资	30,209,928.16	96,430,000.00	30,209,928.16	96,430,000.00
资产管理公司理财产品	1,180,606,000.00	1,278,218,000.00	1,180,606,000.00	1,278,218,000.00
合计	8,743,229,460.39	2,705,159,790.00	8,727,066,825.32	2,659,159,790.00

(三)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剩余期限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0 天以内	680,600,000.00	40,500,000.00	680,600,000.00	40,500,000.00

(四) 应收利息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	30,292,608.04	19,804,915.74	30,292,608.04	19,789,561.90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77,643.84	36,061.65	77,643.84	36,061.65
应收定期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利息	94,307,706.49	33,241,738.02	94,197,194.56	33,241,738.02
应收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185,329,487.97	122,317,468.64	185,329,487.97	122,317,468.64
应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189,680,490.38	22,628,038.37	189,680,490.38	22,628,038.37
应收债权投资计划利息	3,580,372.96	18,388,354.27	3,580,372.96	18,388,354.27
应收信托投资计划利息	33,278,913.94		30,714,442.90	
应收保户质押贷款利息	21,112,660.92	4,105,099.19	21,112,660.92	4,105,099.19
合计	557,659,884.54	220,521,675.88	554,984,901.57	220,506,322.04

(五) 保户质押贷款

剩余期限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	1,548,914,665.49	337,260,051.87	1,548,914,665.49	337,260,051.87

(六)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80,000,000.00	200,000,000.00	1,080,000,000.00	200,000,0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00,000,000.00	1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0,000,000.00
3 年以上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1,580,000,000.00	700,000,000.00	1,580,000,000.00	700,000,000.00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供出售债券	4,684,447,800.00	633,821,300.00	4,684,447,800.00	633,821,30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840,411,389.91	817,054,125.90	6,840,411,389.91	817,054,125.90
合计	11,524,859,189.91	1,450,875,425.90	11,524,859,189.91	1,450,875,425.90

(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	4,700,903,466.53	4,752,166,551.38	4,700,903,466.53	4,752,166,551.38
政策性金融债	403,824,507.74	353,506,249.68	403,824,507.74	353,506,249.68
资管公司理财产品	3,720,000,000.00		3,720,000,000.00	
合计	8,824,727,974.27	5,105,672,801.06	8,824,727,974.27	5,105,672,801.06

(九)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2,558,035,973.00	472,850,000.0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497,409,667.99	1,269,110,150.93	2,497,409,667.99	1,269,110,150.93
小计	2,497,409,667.99	1,269,110,150.93	5,055,445,640.99	1,741,960,150.93
减：减值准备				
合计	2,497,409,667.99	1,269,110,150.93	5,055,445,640.99	1,741,960,150.93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项目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惠州宝能泰丰置业有限公司	644,199,589.00	292,650,000.00
韶关德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788,722,740.00	130,200,000.00
深圳市前海幸福之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85,113,644.00	
西安市前海置业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前海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前海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前海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合计	2,558,035,973.00	472,850,000.00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对联营企业投资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佛山市宝能投资有限公司	376,143,565.15	203,307,380.15
宝能世纪有限公司	937,707,151.29	
宝能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1,183,558,951.55	1,065,802,770.78
合计	2,497,409,667.99	1,269,110,150.93

上述被投资单位亦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如下：

被投资单位	本公司持股比例 (%)	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
佛山市宝能投资有限公司	49.00	49.00
宝能世纪有限公司	49.00	49.00
宝能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40.00	40.00

本集团及本公司均没有与合营者在合营中的权益有关的任何资本承诺。

3、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 营企业其他综 合收益变动中 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 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 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 现金 红利
佛山市宝能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319,510,000.00	203,307,380.15	172,836,185.00		376,143,565.15	49.00	49.00				
宝能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788,000,000.00	1,065,802,770.78	117,756,180.77		1,183,558,951.55	40.00	40.00				
宝能世纪有限公司	权益法	860,592,194.00		937,707,151.29		937,707,151.29	49.00	49.00				
权益法小计		1,968,102,194.00	1,269,110,150.93	1,228,299,517.06		2,497,409,667.99						
惠州宝能泰丰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644,199,589.00	292,650,000.00	351,549,589.00		644,199,589.00	100.00	100.00				
韶关德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788,722,740.00	130,200,000.00	658,522,740.00		788,722,740.00	100.00	100.00				
前海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深圳市前海幸福之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785,113,644.00		785,113,644.00		785,113,644.00	100.00	100.00				
西安市前海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100.00	100.00				
前海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前海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成本法小计		2,558,035,973.00	472,850,000.00	2,085,185,973.00		2,558,035,973.00	100.00	100.00				
合计		4,526,138,167.00	1,741,960,150.93	3,313,485,490.06		5,055,445,640.99						

(十) 存出资本保证金

按 2009 年 10 月 1 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九十七条：“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提取保证金，存入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人民币定期存款方式在中国农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中国平安银行深圳南头支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及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南山支行存入资本保证金人民币 7 亿元。其中，在中国农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交存资本保证金人民币 3 亿元，在中国平安银行深圳南头支行存入资本保证金人民币 1 亿元，在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存入资本保证金人民币 1 亿元，在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南山支行存入资本保证金人民币 2 亿元。

按 2013 年 4 月 27 日施行的《中国保险监督挂历委员会关于修改〈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的决定（保监会令 2014 年第 7 号）》第四十条：“保险专业代理公司缴存保证金的，应当按注册资本的 5% 缴存；保险专业代理公司保证金缴存额达到人民币 100 万元的，可以不再增加保证金。”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海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以人民币存款方式在中信银行深圳景田支行存入资本保证金人民币 100 万元。前海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人民币存款方式在中信银行深圳景田支行存入资本保证金人民币 100 万元。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年初余额			1,276,090,602.00	1,276,090,602.00
2. 本期变动			1,276,849,365.81	1,276,849,365.81
加：外购			1,131,483,622.02	1,131,483,622.02
减：处置				
合并抵消			17,564,055.19	17,564,055.19
公允价值变动			162,929,798.98	162,929,798.98
3. 期末余额			2,552,939,967.81	2,552,939,967.81

(十二) 固定资产

本集团：

项目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通讯设备	办公家具及其他	在建工程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3,742,093.00	11,201,467.47	3,213,364.00	7,289,481.90	400,751,988.00	436,198,394.37
(2) 本期增加金额	6,504,143.00	1,275,891.00	1,188,728.00	5,155,970.00	582,328,270.25	596,453,002.25
—购置	6,504,143.00	1,275,891.00	1,188,728.00	5,155,970.00	582,328,270.25	596,453,002.25
(3) 本期减少金额	4,175.00			20,687.08		24,862.08

项目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通讯设备	办公家具及其他	在建工程	合计
—处置或报废	4,175.00			20,687.08		24,862.08
(4) 期末余额	20,242,061.00	12,477,358.47	4,402,092.00	12,424,764.82	983,080,258.25	1,032,626,534.54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067,068.22	1,092,086.69	671,673.37	1,174,349.91		6,005,178.19
(2) 本期增加金额	3,280,982.07	1,137,151.98	727,810.75	1,850,335.05		6,996,279.85
—计提	3,280,982.07	1,137,151.98	727,810.75	1,850,335.05		6,996,279.85
(3) 本期减少金额	839.46			1,456.20		2,295.66
—处置或报废	839.46			1,456.20		2,295.66
(4) 期末余额	6,347,210.83	2,229,238.67	1,399,484.12	3,023,228.76		12,999,162.38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894,850.17	10,248,119.80	3,002,607.88	9,401,536.06	983,080,258.25	1,019,627,372.16
(2) 年初账面价值	10,675,024.78	10,109,380.78	2,541,690.63	6,115,131.99	400,751,988.00	430,193,216.18

本公司:

项目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通讯设备	办公家具及其他	在建工程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3,478,223.00	10,174,167.47	3,197,164.00	7,077,722.90	400,751,988.00	434,679,265.37
(2) 本期增加金额	6,373,729.00	1,275,891.00	1,148,228.00	5,049,636.00	430,395,330.48	444,242,814.48
—购置	6,373,729.00	1,275,891.00	1,148,228.00	5,049,636.00	430,395,330.48	444,242,814.48
(3) 本期减少金额	4,175.00			19,019.00		23,194.00
—处置或报废	4,175.00			19,019.00		23,194.00
(4) 期末余额	19,847,777.00	11,450,058.47	4,345,392.00	12,108,339.90	831,147,318.48	878,898,885.85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045,699.61	1,024,540.40	670,134.37	1,160,410.43		5,900,78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3,216,521.48	974,496.18	720,663.56	1,791,515.99		6,703,197.21
—计提	3,216,521.48	974,496.18	720,663.56	1,791,515.99		6,703,197.21
(3) 本期减少金额	839.46			1,060.20		1,899.66
—处置或报废	839.46			1,060.20		1,899.66
(4) 期末余额	6,261,381.63	1,999,036.58	1,390,797.93	2,950,866.22		12,602,082.36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586,395.37	9,451,021.89	2,954,594.07	9,157,473.68	831,147,318.48	866,296,803.49
(2) 年初账面价值	10,432,523.39	9,149,627.07	2,527,029.63	5,917,312.47	400,751,988.00	428,778,480.56

(十三) 无形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项目	系统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7,499,373.52	27,499,373.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14,213.00	11,314,213.00
—购置	11,314,213.00	11,314,213.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8,813,586.52	38,813,586.52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4,852,968.22	4,852,968.22
(2) 本期增加金额	5,342,741.38	5,342,741.38
—计提	5,342,741.38	5,342,741.3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195,709.60	10,195,709.60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617,876.92	28,617,876.92
(2) 年初账面价值	22,646,405.30	22,646,405.30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摊销	1,868,751.44	467,187.86	2,426,484.11	606,621.03
超过可抵扣限额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			12,279,427.31	3,069,856.83
可抵扣亏损	955,145,980.56	238,786,495.14	1,567,556,771.55	391,889,192.89
合计	957,014,732.00	239,253,683.00	1,582,262,682.97	395,565,670.75

本公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摊销	1,868,751.44	467,187.86	2,426,484.11	606,621.03
超过可抵扣限额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			12,279,427.31	3,069,856.83
可抵扣亏损	955,145,980.56	238,786,495.14	1,567,556,771.55	391,889,192.89
合计	957,014,732.00	239,253,683.00	1,582,262,682.97	395,565,670.7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57,952,430.04	214,488,107.51	11,297,432.22	2,824,358.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87,959,458.24	596,989,864.56	102,283,219.84	25,570,804.96
投资性房地产资产评估增值	1,129,299,262.42	282,324,815.60	966,363,555.44	241,590,888.86
合计	4,375,211,150.70	1,093,802,787.67	1,079,944,207.50	269,986,051.88

本公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57,952,430.04	214,488,107.51	11,297,432.22	2,824,358.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87,959,458.24	596,989,864.56	102,283,219.84	25,570,804.96
合计	3,245,911,888.28	811,477,972.07	113,580,652.06	28,395,163.0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本集团

项目	期末		期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余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余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253,683.00		395,565,670.75	367,170,507.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3,802,787.67	854,549,104.67	269,986,051.88	241,590,888.86

本公司

项目	期末		期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余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余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253,683.00		395,565,670.75	367,170,507.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1,477,972.07	572,224,289.07	28,395,163.02	

(十五) 其他资产

1、 其他资产情况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和应收款项	10,112,983,333.34	1,330,000,000.00	9,988,983,333.34	1,330,000,000.00
预付账款	1,053,413,574.02			
其他应收款	191,545,157.88	130,842,261.30	190,950,248.48	129,282,077.89
长期待摊费用	20,328,566.48	6,539,140.01	20,328,566.48	6,539,140.01
应收股利	2,134,703.01	63,135.43	2,110,937.39	63,135.43
存出保证金	1,895,576.43	712,547.70	1,895,576.43	712,547.70
其他资产	1,474,012.31	1,066,456.19	1,474,012.31	1,066,456.19
合计	11,383,900,670.47	1,469,223,540.63	10,205,868,421.43	1,467,663,357.22

2、 贷款和应收款项帐龄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9,021,000,000.00	1,170,000,000.00	8,897,000,000.00	1,170,000,000.0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31,983,333.34	160,000,000.00	931,983,333.34	160,000,000.0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小计	10,112,983,333.34	1,330,000,000.00	9,988,983,333.34	1,33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0,112,983,333.34	1,330,000,000.00	9,988,983,333.34	1,330,000,000.00

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20,328,566.48	6,539,140.01

4、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0,841,601.91	126,089,086.48	180,606,603.51	124,528,903.07
1-2 年 (含 2 年)	6,142,350.83	4,753,174.82	5,782,439.83	4,753,174.82
2-3 年 (含 3 年)	4,561,205.14		4,561,205.14	
合计	191,545,157.88	130,842,261.30	190,950,248.48	129,282,077.89

其按性质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借款及代垫款	14,072,344.71	14,508,532.84	14,418,064.41	13,315,885.69
押金	11,686,315.10	7,850,634.20	10,827,948.40	7,510,189.20
其他	165,786,498.07	108,483,094.26	165,704,235.67	108,456,003.00
合计	191,545,157.88	130,842,261.30	190,950,248.48	129,282,077.89

(十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剩余期限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0 天以内	840,000,000.00	626,840,000.00	840,000,000.00	626,840,000.00

(十七) 预收保费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保费	230,195,335.56	91,462,293.91	230,195,335.56	91,462,293.91

按账龄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9,809,495.00	91,462,293.91	229,809,495.00	91,462,293.91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385,840.56		385,840.56	
合计	230,195,335.56	91,462,293.91	230,195,335.56	91,462,293.91

(十八)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手续费	210,460,761.84	41,222,451.54	210,460,761.84	41,222,451.54
应付佣金	307,189.40	291,295.96	307,189.40	291,295.96
合计	210,767,951.24	41,513,747.50	210,767,951.24	41,513,747.50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本集团: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75,352,315.22	1,251,045,489.72	1,156,530,292.20	169,867,512.7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8,498.47	58,932,675.17	60,057,660.84	-1,993,484.14
合计	74,483,816.75	1,309,978,164.89	1,216,587,953.04	167,874,028.60

本公司: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75,352,315.22	1,242,271,422.62	1,148,430,533.08	169,193,204.7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8,498.47	58,430,603.85	59,555,589.52	-1,993,484.14
合计	74,483,816.75	1,300,702,026.47	1,207,986,122.60	167,199,720.62

2、 短期薪酬列示

本集团: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991,069.11	1,153,327,762.18	1,057,997,950.84	173,320,880.45
(2) 职工福利费		6,611,236.96	6,611,236.96	
(3) 社会保险费	-257,430.27	21,027,205.72	21,155,614.81	-385,839.3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57,430.27	18,499,034.27	18,626,793.51	-385,189.51
工伤保险费		1,188,718.80	1,189,010.83	-292.03
生育保险费		1,339,452.65	1,339,810.47	-357.82
(4) 住房公积金	-2,381,323.62	66,256,847.29	66,943,052.02	-3,067,528.35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22,437.57	3,822,437.57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8) 其他				
合计	75,352,315.22	1,251,045,489.72	1,156,530,292.20	169,867,512.74

本公司：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991,069.11	1,145,383,226.25	1,050,727,722.89	172,646,572.47
(2) 职工福利费		6,309,544.66	6,309,544.66	
(3) 社会保险费	-257,430.27	20,759,212.45	20,887,621.54	-385,839.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7,430.27	18,268,245.05	18,396,004.29	-385,189.51
工伤保险费		1,155,493.31	1,155,785.34	-292.03
生育保险费		1,335,474.09	1,335,831.91	-357.82
(4) 住房公积金	-2,381,323.62	65,997,078.49	66,683,283.22	-3,067,528.35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22,360.77	3,822,360.77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				
合计	75,352,315.22	1,242,271,422.62	1,148,430,533.08	169,193,204.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本集团：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422,085.81	56,508,111.10	57,001,318.57	-1,915,293.28
失业保险费	553,587.34	2,424,564.07	3,056,342.27	-78,190.86
合计	-868,498.47	58,932,675.17	60,057,660.84	-1,993,484.14

本公司：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422,085.81	56,023,857.21	56,517,064.68	-1,915,293.28
失业保险费	553,587.34	2,406,746.64	3,038,524.84	-78,190.86
合计	-868,498.47	58,430,603.85	59,555,589.52	-1,993,484.14

(二十)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到期期限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上	2,669,127.24		2,669,127.24	
5 年以上	31,569,715,905.29	12,595,750,817.08	31,569,715,905.29	12,595,750,817.08
合计	31,572,385,032.53	12,595,750,817.08	31,572,385,032.53	12,595,750,817.08

(二十一)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到期结转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原保险合同)	6,358,355.88	28,705,963.59			25,966,264.17	9,098,055.30
未决赔款准备金(原保险合同)	3,182,081.37	28,709,532.25	16,486,304.94			15,405,308.68
寿险责任准备金(原保险合同)	807,439,654.28	3,610,190,131.89	7,565,653.78	352,939,540.26		4,057,124,592.1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原保险合同)	-18,057.91	-364,473.94		-601,286.43		218,754.58
合计	816,962,033.62	3,667,241,153.79	24,051,958.72	352,338,253.83	25,966,264.17	4,081,846,710.69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原保险合同)	9,098,055.30		9,098,055.30	6,358,355.88		6,358,355.88
未决赔款准备金(原保险合同)	15,177,255.24	228,053.44	15,405,308.68	446,134.10	2,735,947.27	3,182,081.37
寿险责任准备金(原保险合同)	965,902,648.91	3,091,221,943.22	4,057,124,592.13	-8,865,546.80	816,305,201.08	807,439,654.2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原保险合同)	-5,010,194.71	5,228,949.29	218,754.58	-9,757.29	-8,300.62	-18,057.91
合计	985,167,764.74	3,096,678,945.95	4,081,846,710.69	-2,070,814.11	819,032,847.73	816,962,033.62

3、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613,616.39	247,718.45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4,058,106.16	2,782,835.31
理赔费用准备金	733,586.13	151,527.61
合计	15,405,308.68	3,182,081.37

(二十二) 其他负债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81,679,135.12	76,352,981.47	285,513,629.39	69,904,929.54
保险保障基金	38,227,429.80	18,148,453.43	38,227,429.80	18,148,453.43
业务监管费	9,378,266.25	4,395,939.54	9,378,266.25	4,395,939.54
应付利息	585,106.82	544,618.28	585,106.82	544,618.28
递延收益	6,121,997.50		6,121,997.50	
合计	635,991,935.49	99,441,992.72	339,826,429.76	92,993,940.79

(二十三) 股本

股东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期末余额	股权比例 (%)	期初余额	股权比例 (%)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00	500,000,000.00	20.00
深圳市深粤控股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00	500,000,000.00	20.00
深圳粤商物流有限公司	891,000,000.00	19.80	495,000,000.00	19.80
深圳市凯诚恒信仓库有限公司	884,250,000.00	19.65	491,250,000.00	19.65
深圳市华南汽车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72,750,000.00	14.95	275,750,000.00	11.03
深圳市健马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52,000,000.00	3.38	138,000,000.00	5.52
广州立白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22	100,000,000.00	4.00
合计	4,500,000,000.00	100.00	2,500,000,000.00	100.00

上述股本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分别于 2012 年 2 月 8 日、2013 年 8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4 日、2014 年 7 月 18 日及 2014 年 9 月 29 日出具了大华 (深) 验字 [2012] 007 号、大华验字[2013]010018 号、大华验字[2013]010038 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4]010017 号及大华验字[2014]010029 号。

(二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所得税的影响	76,712,414.88	1,855,016,640.98	529,084,114.85	1,402,644,941.01

(二十五) 保险业务收入

1、按险种划分：

险种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寿险--分红保险	263,715,112.60	375,388,696.50
人寿险--传统保险	3,067,297,347.32	1,098,163.95
健康险	29,037,548.45	9,050,065.38
意外伤害险	14,036,483.59	7,924,277.11
合计	3,374,086,491.96	393,461,202.94

2、 按投保方式划分：

投保方式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个险	3,345,658,179.36	376,721,485.35
团险	28,428,312.60	16,739,717.59
合计	3,374,086,491.96	393,461,202.94

3、 按缴费方式划分：

缴费方式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趸缴	3,123,000,315.55	346,734,717.59
首年	217,774,012.07	42,363,125.35
续年	33,312,164.34	4,363,360.00
合计	3,374,086,491.96	393,461,202.94

4、 按保险期限划分：

保险期限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	3,345,016,247.13	376,714,012.35
短期	29,070,244.83	16,747,190.59
合计	3,374,086,491.96	393,461,202.94

5、 按销售方式划分：

销售方式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代理	3,312,321,659.73	370,616,787.00
中介机构	26,172,870.24	15,015,582.22
个人营销	23,357,386.30	3,371,707.35
公司直销	12,234,575.69	4,457,126.37
合计	3,374,086,491.96	393,461,202.94

(二十六) 分出保费

项目	本集团及本公司			
	分出保费		摊回分保赔款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汉诺威再保险公司	49,480.71	88,018.89	90,000.00	
慕尼黑再保险北京分公司	82,750.01	11,109.30		
丘博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336,109.45		757,697.90	
怡安奔福再保顾问有限公司	5,911.04			
中国人寿再保险公司	140,531.97	347,202,574.26	350,000.00	346,524,140.36
合计	1,614,783.18	347,301,702.45	1,197,697.90	346,524,140.36

(二十七) 投资收益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2,413,379,517.06	1,088,693,198.13	2,413,379,517.06	406,070,150.9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93,313,007.36	26,861,601.43	93,313,007.36	26,861,601.43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27,966,601.08	12,684,626.31	27,856,089.15	12,684,626.31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出售）	424,992,106.37	-8,806,821.80	424,992,106.37	-8,806,821.80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持有期间利息）	61,045,948.03	36,722,609.63	60,202,624.78	36,707,255.79
持有至到期投资投资收益	363,794,798.62	133,718,048.61	363,794,798.62	133,718,048.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476,728,401.36	31,091,377.44	476,728,401.36	31,091,377.44
贷款和应收款项投资收益	127,000,601.63		127,000,601.63	
贷款和应收款项利息收入	144,858,472.64	52,626,508.97	138,368,993.40	52,626,508.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1,819,247.91	4,332,329.07	21,819,247.91	4,332,329.07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55,869,949.15	6,173,498.32	55,869,949.15	6,173,498.32
合计	4,210,768,651.21	1,384,096,976.11	4,203,325,336.79	701,458,575.07

(二十八)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846,654,997.80	1,507,051.54	846,654,997.80	1,507,051.54
投资性房地产-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162,929,798.98	34,512,469.44		
合计	1,009,584,796.78	36,019,520.98	846,654,997.80	1,507,051.54

(二十九)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6,818,783.74	2,459,116.28	16,173,356.31	2,459,116.28
手续费收入	50,641,757.06	7,550,078.58	50,641,757.06	7,550,078.58
其他	78,287,969.73	630,703.67	95,852,024.92	422,243.94
合计	145,748,510.53	10,639,898.53	162,667,138.29	10,431,438.80

(三十) 赔付支出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赔款支出	16,485,204.94	3,038,481.09	16,486,304.94	3,038,481.09
死伤医疗给付	1,191,515.40	221,206.52	1,191,515.40	221,206.52
年金给付	174,627.86		174,627.86	
合计	17,851,348.20	3,259,687.61	17,852,448.20	3,259,687.61

(三十一)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提取原保险合同保险责任准备金如下:

项目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2,223,227.31	2,832,820.49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3,249,684,937.85	594,719,075.10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36,812.49	-18,890.08
合计	3,262,144,977.65	597,533,005.51

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65,897.94	247,718.45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1,275,270.85	2,450,205.89
理赔费用准备金	582,058.52	134,896.15
合计	12,223,227.31	2,832,820.49

(三十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税	33,542,889.18	1,279,232.31	33,541,025.35	1,279,232.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2,312.49	-237,567.81	2,292,182.02	-237,567.81
教育费附加	982,419.94	-101,814.89	982,364.03	-101,814.89
地方教育附加	1,070,215.54	-67,876.39	1,070,178.26	-67,876.39
地方性税费(堤围费)	14,559,627.13	6,764,232.89	14,559,627.13	6,764,232.89
合计	52,447,464.28	7,636,206.11	52,445,376.79	7,636,206.11

(三十三)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手续费—趸缴手续费	93,354,315.88	16,491,856.41	93,439,272.08	16,491,856.41
手续费--首年手续费	19,424,674.87	5,272,990.42	19,424,674.87	5,272,990.42
手续费—续年手续费	36,679.89	1,626.79	36,679.89	1,626.79
代理人佣金	14,620,629.75	5,237,694.54	14,620,629.75	5,237,694.54
合计	127,436,300.39	27,004,168.16	127,521,256.59	27,004,168.16

(三十四)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工资	1,173,481,683.36	444,770,761.25	1,164,890,266.94	443,942,334.38
会议费	110,101,700.71	67,609,359.44	110,074,951.22	67,609,359.44
业务招待费	82,986,612.77	58,263,733.55	82,721,838.77	58,246,668.55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社会统筹保险费	54,683,009.60	31,748,494.79	54,683,009.60	31,722,794.00
福利费	53,214,259.25	30,858,449.90	53,117,565.26	30,855,527.90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52,412,616.27	18,913,458.71	52,412,271.63	18,913,458.71
租赁费	48,417,340.75	37,108,461.98	47,284,762.66	36,965,990.76
业务宣传费	43,030,445.33	19,865,023.42	41,583,490.53	19,837,023.42
住房公积金	33,277,769.33	21,035,640.37	33,277,769.33	21,026,184.97
咨询费	27,184,089.44	14,286,706.89	26,804,153.44	14,276,706.89
上交管理费	13,567,042.49	4,853,138.79	13,564,042.49	4,853,138.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839,246.81	1,844,830.87	11,839,246.81	1,844,830.87
物业管理费	8,664,870.17	6,886,700.02	8,562,774.07	6,853,693.52
差旅费	8,536,186.37	5,132,014.46	8,423,142.22	5,117,158.56
折旧费	6,937,169.75	4,741,475.06	6,703,197.21	4,721,879.31
无形资产摊销	5,342,741.38	3,782,143.71	5,342,741.38	3,782,143.71
职工教育经费	4,345,033.07	3,101,387.12	4,345,033.07	3,101,387.12
车船使用费	2,576,126.48	1,733,487.37	2,447,058.98	1,709,752.70
开办费	2,120,314.88	3,816,198.17	1,471,838.65	3,171,326.17
其他	72,901,464.67	35,193,770.44	65,801,755.33	34,053,701.97
合计	1,815,619,722.88	815,545,236.31	1,795,350,909.59	812,605,061.74

说明：其他主要为低值易耗品摊销、电子设备运转费、公杂费、水电费、税费、同业工会费、托管费、委托管理费、印刷费及邮电费等。

(三十五)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万能险手续费支出	1,057,005,812.11	393,204,611.90	1,057,005,812.11	393,204,611.90
万能险利息支出	1,431,766,857.33	281,441,197.43	1,431,766,857.33	281,441,197.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37,328,847.37	5,536,332.35	37,328,847.37	5,536,332.35
保单红利支出	610,163.47		610,163.47	
其他业务成本	21,906.80			
合计	2,526,733,587.08	680,182,141.68	2,526,711,680.28	680,182,141.68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996,019.00	5,300,000.00	996,019.00	4,300,000.00
其他	12,569.82	7,562.87	1,569.76	7,562.87
合计	2,008,588.82	5,307,562.87	997,588.76	4,307,562.87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深圳落户奖励	1,250,000.00	3,000,000.00	250,000.00	2,000,000.00
增资奖励		2,000,000.00		2,000,000.00
湛江财政局开办费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深圳社保局奖励款	30,000.00		30,000.00	
深圳市政府租房补贴	716,019.00		716,019.00	
合计	1,996,019.00	5,300,000.00	996,019.00	4,300,000.00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调整	538,149,737.83	-385,581,752.43	497,417,288.09	-394,209,869.79
合计	538,149,737.83	-385,581,752.43	497,417,288.09	-394,209,869.79

(三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	1,767,910,034.84	101,975,539.84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441,977,508.71	25,524,652.96
合计	1,325,932,526.13	76,450,886.88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亏损)	132,939,500.00	9,556,871.67	39,415,420.70	-697,234,166.61
加: 固定资产折旧	6,994,380.19	4,716,382.26	6,701,297.55	4,711,698.77
无形资产摊销	5,342,741.38	3,782,143.71	5,342,741.38	3,782,143.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839,246.81	1,844,830.87	11,839,246.81	1,844,830.8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11,792.97	5,549,636.98	2,739,699.42	5,549,636.9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262,144,977.65	597,533,005.51	3,262,144,977.65	597,533,005.51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7,051,724.07	87,819.36	16,723,817.62	87,819.36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272.09	32,129.46		32,129.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009,584,796.78	-36,019,520.98	-846,654,997.80	-1,507,051.54
财务费用	38,133,181.41	5,536,332.35	38,308,868.99	5,536,332.35
投资损失	-4,210,768,651.21	-1,384,250,479.30	-4,203,325,336.79	-701,612,078.2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367,170,507.73	-395,565,670.75	367,170,507.73	-395,565,67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612,958,215.81	9,983,918.32	572,224,289.07	1,355,800.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584,023,066.67	-284,459,179.24	-1,567,219,502.27	-74,183,265.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1,455,083,677.00	12,388,062,865.91	31,990,893,329.55	12,388,229,438.96
其他	17,390,155.99	4,181,156.01	17,390,155.99	4,252,66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25,084,858.44	10,930,572,242.14	29,713,694,515.60	11,142,813,266.6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年末余额	4,211,000,656.62	1,192,200,304.85	4,178,497,293.18	1,090,556,880.1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192,200,304.85	279,689,706.33	1,090,556,880.11	279,689,706.3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66,310,020.61	50,779,696.80	166,310,020.61	50,779,696.8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0,779,696.80		50,779,696.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4,330,675.58	963,290,295.32	3,203,470,736.88	861,646,870.58

3、 本集团及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库存现金	5,759.19	369,435.70		329,938.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10,994,897.43	1,191,830,869.15	4,178,497,293.18	1,090,226,942.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6,310,020.61	50,779,696.80	166,310,020.61	50,779,696.27
期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7,310,677.23	1,242,980,001.65	4,344,807,313.79	1,141,336,576.91

(四十) 分部报告

本集团管理层根据“附注三、(三十)”所载关于划分经营分部的要求进行了评估，认为本集团本年不能划分经营分部，因此未编制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于人身保险销售及投资收入。各项服务的对外交易金额请参见“附注五、(二十六)”。上述收入全部来自中国（包括香港及澳门地区）。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全部非流动资产均位于中国。

本集团不依赖于单一客户提供的收入。于 2014 年度，所有单一客户与本集团的交易金额均低于本集团总收入额的 10%。

六、 风险管理

(一) 保险风险

1、 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大假设

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大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投资收益率、费用。其中，本集团所采用的死亡率假设是基于行业经验。发病率假设，是根据再保公司提供的数据及市场经验确定。退保率假设是基于公司经验及市场经验。投资收益率假设是考虑市场状况、本集团目前及预期的资产分配等因素得出。费用假设是反映本集团在未来长期经营所预期达到的水平。

对于以死亡为主要约定保险事故的保险合同，死亡率上升将导致赔付发生早于预期以及赔付金额增加，从而增加支出减少利润。对于以生存给付为主要约定保险事故的保险合同，死亡率上升将导致付款减少，从而减少支出增加利润。对于本集团的保险合同，退保率增加会减少利润。若不考虑投资连结保险和万能保险的保户账户，则投资收益率的上升会增加利润。费用上升将导致支出增加减少利润。

本集团会定期根据《精算报告编报规则》中的规定，对本集团的业务进行毛保费责任准备金评估，包括对有关重大假设的敏感性测试。另外，本集团会定期对实际经验与有关假设进行比较分析。

2、 保险风险的内容与类型

本集团凡与投保人签订原保险合同，根据条款，发生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集团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皆认为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约定的保险事故在合同条款规定的保障期内，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付金额和赔付时间都是不确定的。因此，具体而言，本公司面临由于对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退保率等判断不准确，导致产品定价错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准备金的账面金额，再保险安排不当和非预期重大理赔等情况发生，从而造成本集团损失的可能性。同时，这些因素增加了本集团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具体而言，保险风险反映在产品定价风险、承保风险、准备金风险、再保险风险。

（1）产品定价风险

产品定价风险指由于精算数据的质量、精算采取的定价方法、市场定价策略和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造成某一特定保险产品的赔付超出预期或者收入不足以弥补支出等潜在损失发生的风险。本集团所采取的减轻风险的措施包括：

- 1) 在产品开发阶段关注假设变动对产品的影响，在行业数据和公司经验数据的基础上合理确定各项假设，完成精算定价和有关测试工作。
- 2) 加强产品后期追踪，了解其经营指标，根据定价假设与实际结果存在的差异，调整假设进行重新定价、重新设计或终止该项产品。

（2）承保风险

承保风险是指由于公司承保专员在承保时未遵循承保守则的规定或保单的签订未经适当的授权，从而导致公司承担了不能接受的保险风险。本集团采取的减轻风险的措施包括：

- 1) 加强公司承保专员和保险代理人的业务培训，严格要求公司承保人员和保

险代理人按照中国保监会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制订的承保业务操作规程进行业务操作。

2) 加强公司承保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明确各承保专员、保险代理人的业务操作和审批权限,降低保单在未授权的情况下签订的风险。

(3) 准备金风险

准备金风险是指由于准备金计提标准和方法的不恰当,导致准备金提取不充足,不足以应付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的给付。本集团所采取的减轻风险的措施包括:

1) 加强准备金管理,严格按照中国保监会的监管要求和精算规定合理评估准备金,采取稳健的计提标准,达到降低风险的目的。

2) 加强对准备金提取充足性的评估,及时根据有关分析结果调整精算假设,确保精算结果的合理性。

(4) 再保险风险

再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再保险安排不当,未能充分控制自留风险与转移风险的分配,导致非预期重大理赔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所采取的减轻风险的措施包括:

1) 为了控制及分散未来潜在索赔损失的整体风险,以及扩大本集团的承保能力,本集团对原保险保单下所承担的部分风险进行再保险,并分出相应的保费。

2) 本集团根据保险法规的规定及本集团业务发展需要,决定本集团的自留的风险保额及再保险的分保比例,合理安排及调整分保结构,降低业务快速发展可能带来的不确定性。

3) 为降低再保险的集中风险和违约风险,本集团将与多家行业领先及以往记录良好的再保险公司签订再保险协议。本集团选择再保险公司的标准包括财务实力、服务、保险条款、理赔效率及价格等。

3、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开发和销售多样化的险种业务,包括分红寿险、万能保险、意外保险、健康保险。这确保了本集团所承受的保险风险充分分散到了大批多样化的保险合同中去。

(1) 按险种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期保费收入	占比(%)	上期保费收入	占比(%)
分红寿险	263,715,112.60	7.82	375,388,696.50	95.41
健康保险	29,037,548.45	0.86	9,050,065.38	2.30
传统寿险	3,067,297,347.32	90.91	1,098,163.95	0.28
意外保险	14,036,483.59	0.42	7,924,277.11	2.01
合计	3,374,086,491.96	100.00	393,461,202.94	100.00

(2) 按地区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期保费收入	占比(%)	上期保费收入	占比(%)
广东其他分公司	779,972,514.23	23.12	13,070,085.00	3.32
广州分公司	523,185,807.99	15.5	11,446,757.73	2.91
深圳分公司	352,619,310.86	10.45	290,544,318.91	73.84
湛江分公司	327,100,186.55	9.69	1,829,466.00	0.47
东莞分公司	323,053,552.35	9.57	31,206,894.13	7.93
中山分公司	296,824,571.79	8.80	1,176,410.00	0.30
珠海分公司	229,058,885.83	6.79	1,995,000.00	0.51
江门分公司	211,528,421.67	6.27	92,664.00	0.02
惠州分公司	196,588,915.35	5.83	24,504,714.00	6.23
佛山分公司	133,952,304.65	3.97	17,594,893.17	4.47
上海分公司	202,020.69	0.01		
合计	3,374,086,491.96	100.00	393,461,202.94	100.00

4、 风险管理

管理保险风险是本集团风险管理工作的主要目标之一。本集团在运营过程中, 将保持偿付能力作为日常运营的重要指标。通过险种开发计划和核保选择及接受可承保风险, 通过监察偿付能力、准备金充足性和赔付率等指标来评估、计量和监控所承受的保险风险, 通过再保险安排等措施限制和转移所承受的保险风险。

(1) 寿险保险合同敏感性分析

寿险责任准备金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根据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保险合同会计处理规定》的有关规定计算, 计算过程中涉及的重要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以及折现率等。

若其他变量不变, 死亡率假设和发病率假设比当前假设提高或降低 10% , 预计将导致 2014 年度税前利润减少人民币 494.41 万元或增加人民币 502.58 万元。2013 年则相应减少人民币 29.41 万元或增加人民币 101.58 万元。

若其他变量不变, 退保率假设比当前假设提高或降低 10% , 预计将导致 2014 年度税前利润增加人民币 4,425.95 万元或减少人民币 4,738.89 万元, 2013 年则相应减少人民币 209.58 万元或增加人民币 209.61 万元。

若其他变量不变, 折现率假设比当前假设分红险减少 10 个基点及非分红险减少 10 个基点, 预计将导致 2014 年度税前利润减少人民币 33.65 万元, 2013 年则相应减少人民币 11.73 万元。

(2) 非寿险保险合同敏感性分析

非寿险保险合同赔款金额等因素的变化, 有可能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假设水平的变动, 进而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步变动。

若其他变量不变，赔付率比当前假设增加或减少 5 基点，预计将导致 2014 年度税前利润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75.90 万元，2013 年则相应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15.91 万元。

5、 索赔进展信息

本集团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末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3,228,889.58	5,804,436.74
一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二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三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四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3,228,889.58	5,804,436.74
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19,534,801.72	3,089,475.47
以前期间调整额	1,064,218.08	207,015.81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14,758,305.94	2,921,977.08

本集团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末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3,228,889.58	5,804,436.74
一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二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三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四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3,228,889.58	5,804,436.74
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19,534,801.72	3,089,475.47
以前期间调整额	1,064,218.08	207,015.81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14,758,305.94	2,921,977.08

(二)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1) 信用风险；(2) 流动风险；(3) 资产与负债失配风险；(4) 利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的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券投资、债权投资计划和保户质押贷款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贷款及应收款项,本集团风险管理委员会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及贷款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往来信用记录。

为监控本集团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账龄、到期日等要素对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

本集团的大部分金融资产为债券投资,包括金融债和企业债。本公司持有的金融债拥有国内信用评级 A 级或以上,本集团持有的企业债拥有国内信用评级 AA 级或以上。

根据本集团与保单持有人签订的保户质押贷款合同和保单合同的条款和条件,保户质押贷款和应收保费以其相应保单的现金价值作为质押,且保户质押贷款和应收保费到期期限均不超过一年,因此,与其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

本集团一般只会投资于有活跃市场的证券,而且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集团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集团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本集团及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集团或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部分保单允许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使本集团面临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集团能够履行付款责任。

我们考虑采用如下方法管理流动性风险:

(1) 我们将在每个投资账户中保留合适数量的流动性资产,并定期讨论是否需要调整此数量以兼顾满足近期现金流和优化投资回报的需要。

(2) 我们将定期预测现金流,包括资本注入、保费收入和各项主要支出,并相应地进行新增投资和再投资,以保证我们有充裕的资金支持各项现金支出。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 的剩余合约期限, 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本集团:

项目	本期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377,310,677.23				4,377,310,677.23
定期存款	653,190,000.00	164,937,808.22	1,004,208,116.44		1,822,335,924.66
存出资本保证金	36,375,000.00	36,375,000.00	762,866,035.01		835,616,035.01
贷款和应收款项	1,996,113,237.04	969,328,225.62	7,262,637,060.41	241,965,210.96	10,470,043,73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43,229,460.39				8,743,229,460.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25,414,223.93	1,073,969,165.98	2,599,080,200.00	3,390,807,400.00	13,089,270,989.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7,035,335.62	2,285,685,665.75	3,771,121,087.40	3,168,019,900.00	10,931,861,988.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0,600,000.00				680,6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497,409,667.99	2,497,409,667.99
保户质押贷款	1,548,914,665.49				1,548,914,665.49
其他应收款	191,545,157.88				191,545,157.88
小计	25,959,727,757.58	4,530,295,865.57	15,399,912,499.25	9,298,202,178.95	55,188,138,301.35

项目	本期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40,000,000.00				840,0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10,767,951.24				210,767,951.24
应付职工薪酬	167,874,028.60				167,874,028.6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669,127.24			31,569,715,905.29	31,572,385,032.53
应付分保账款	12,526,166,785.54				12,526,166,785.54
应付赔付款	1,912,062.71				1,912,062.71

项目	本期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应付保单红利	10422460.53				10,422,460.53
其他负债	635991935.5				635,991,935.49
小计	14,395,804,351.35			31,569,715,905.29	45,965,520,256.64
净额	14,065,056,795.24	4,530,295,865.57	15,399,912,499.25	-22,267,790,005.32	4,821,783,590.88

本公司:

项目	本期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344,807,313.79				4,344,807,313.79
定期存款	653,190,000.00	164,937,808.22	1,004,208,116.44		1,822,335,924.66
存出资本保证金	36,375,000.00	36,375,000.00	760,343,535.01		833,093,535.01
贷款和应收款项	1,908,283,538.41	969,328,225.62	7,262,637,060.41	241,965,210.96	10,382,214,035.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27,066,825.32				8,727,066,825.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25,414,223.93	1,073,969,165.98	2,599,080,200.00	3,390,807,400.00	13,089,270,989.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7,035,335.62	2,285,685,665.75	3,771,121,087.40	3,168,019,900.00	10,931,861,988.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0,600,000.00				680,6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055,445,640.99	5,055,445,640.99
保户质押贷款	1,548,914,665.49				1,548,914,665.49
其他应收款	190,950,248.48				190,950,248.48
小计	25,822,637,151.04	4,530,295,865.57	15,397,389,999.25	11,856,238,151.95	53,166,355,191.59

项目	本期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40,000,000.00				840,000,000.00

项目	本期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负债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10,767,951.24				210,767,951.24
应付职工薪酬	167,199,720.62				167,199,720.6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669,127.24				
应付分保账款	12,526,166,785.54			31,569,715,905.29	31,572,385,032.53
应付赔付款	1,912,062.71				12,526,166,785.54
应付保单红利	10,422,460.53				1,912,062.71
其他负债	339,826,429.76				10,422,460.53
小计	14,098,964,537.64				339,826,429.76
净额	16,782,841,975.41	4,530,295,865.57	15,397,389,999.25	-19,709,754,032.32	45,668,680,442.93
					7,501,398,469.68

本集团及本公司上期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未折现现金流如下：

本集团：

项目	上期末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负债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42,980,001.65				1,242,980,001.65
定期存款	230,200,000.00	23,600,000.00	565,925,000.00		700,0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700,000.00	20,700,000.00	451,900,000.00		401,000,000.00
贷款和应收款项	346,170,742.70	229,876,140.00	701,750,920.00	399,355,140.00	1,3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05,159,790.00				2,705,159,79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50,875,425.90				1,450,875,425.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98,004,500.00	401,004,500.00	2,787,552,978.38	4,021,477,344.14	5,105,672,801.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600,972.60				40,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保户质押贷款	337,260,051.87			1,269,110,150.93	1,269,110,150.93
其他应收款	126,089,086.48	4,753,174.82			337,260,051.87
小计	6,798,040,571.20	679,933,814.82	4,507,128,898.38	5,689,942,635.07	14,713,400,482.71

项目	上期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8,004,230.97				628,004,230.9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1,513,747.50				41,513,747.50
应付职工薪酬	74,483,816.75				74,483,816.7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付分保账款	278,094.05			12,595,750,817.08	12,595,750,817.08
应付赔付款	704,735.03			278,094.05	278,094.05
应付保单红利	3,533,604.35			704,735.03	704,735.03
其他负债	99,441,992.72			3,533,604.35	3,533,604.35
小计	847,960,221.37			99,441,992.72	99,441,992.72
				12,595,750,817.08	13,443,711,038.45
净额	5,950,080,349.83	679,933,814.82	4,507,128,898.38	-6,905,808,182.01	4,231,334,881.02
					1,270,853,675.23

本公司：

项目	上期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41,336,576.91				1,141,336,576.91
定期存款	230,200,000.00				819,725,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700,000.00	23,600,000.00	565,925,000.00		700,000,000.00
贷款和应收款项	346,170,742.70	20,700,000.00	450,900,000.00		492,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9,159,790.00	229,876,140.00	701,750,920.00	399,355,140.00	1,677,152,942.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50,875,425.90				2,659,159,79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98,004,500.00	401,004,500.00	2,787,552,978.38	4,021,477,344.14	1,450,875,425.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600,972.60				7,508,039,322.52
长期股权投资					40,600,972.60
保户质押贷款	337,260,051.87			1,741,960,150.93	1,741,960,150.93
其他应收款	124,528,903.07	4,753,174.82			337,260,051.87
小计	6,648,836,963.05	679,933,814.82	4,506,128,898.38	6,162,792,635.07	129,282,077.89
					17,997,692,311.32
					15,036,046,874.56

项目	上期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 债表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8,004,230.97				628,004,230.9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1,513,747.50				41,513,747.50
应付职工薪酬	74,483,816.75				74,483,816.7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付分保账款	278,094.05			12,595,750,817.08	12,595,750,817.08
应付赔付款	704,735.03				278,094.05
应付保单红利	3,533,604.35				704,735.03
其他负债	92,993,940.78				3,533,604.35
小计	841,512,169.43			12,595,750,817.08	92,993,940.78
净额	5,807,324,793.62	679,933,814.82	4,506,128,898.38	-6,432,958,182.01	13,436,098,755.54
					1,599,948,119.02

(3) 资产与负债失配风险

本集团资产与负债管理的目标是匹配资产与负债的期限与利率。

我们考虑采用如下方法管理资产与负债失配风险：

对于非投资连结型保险，我们将尽可能匹配资产与负债的久期。对于每一个单独的投资账户(传统寿险、分红寿险、万能保险)，我们将每季计算其资产与负债的久期。我们会对以上每个投资账户的资产组合进行定期监测。另外，我们也尽可能通过新增的投资或再投资来改善资产负债久期相匹配的状况。

(4)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1)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2014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3 年
	利率	利率	利率	利率	利率	利率	利率	利率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定期存款	3.30%-6.40%	3.30%-6.30%	700,000,000.00	1,580,000,000.00	3.30%-6.40%	1,580,000,000.00	3.30%-6.30%	700,0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4.75%-5.7%	4.75%-5.70%	702,000,000.00	401,000,000.00	4.75%-5.7%	700,000,000.00	4.75%-5.70%	4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6%-7.99%	4.90%-5.67%	4,684,447,800.00	633,821,300.00	4.76%-7.99%	4,684,447,800.00	4.90%-5.67%	633,821,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39%-7.55%	4.39%-7.55%	8,824,727,974.27	5,105,672,801.06	4.39%-7.55%	8,824,727,974.27	0.60%-7.55%	5,105,672,801.06
-贷款和应收款项	5.89%-10.5%	5.50%-10.50%	10,112,983,333.34	1,330,000,000.00	5.89%-10.5%	9,988,983,333.34	5.50%-10.50%	1,330,000,0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活期存款		0.35%	25,904,159,107.61	1,191,830,869.15		25,778,159,107.61	0.35%	1,090,226,942.01

2)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 假定利率上升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人民币 10,746.61 万元 (2013 年: 所有者权益减少人民币 544.27 万元, 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408.83 万元)。

(5) 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级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级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三个层级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级: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 (未经调整) 的报价;

第二层级: 直接 (比如取自价格) 或间接 (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 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 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不可观察输入值)。

项目	本集团 (期末余额)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883,279,283.28			3,883,279,283.28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债券投资	30,209,928.16			30,209,928.16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基金投资	3,649,134,248.95			3,649,134,248.95
交易性金融资产-资产管理公司理财产品	1,180,606,000.00			1,180,606,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5,680,499,223.93			5,680,499,223.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4,684,447,800.00			4,684,447,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其他权益投资		602,862,165.98	557,050,000.00	1,159,912,165.98
合计	19,108,176,484.32	602,862,165.98	557,050,000.00	20,268,088,650.30

项目	本公司 (期末余额)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883,279,283.28			3,883,279,283.28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债券投资	30,209,928.16			30,209,928.16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基金投资	3,632,971,613.88			3,632,971,613.88
交易性金融资产-资产管理公司理财产品	1,180,606,000.00			1,180,606,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5,680,499,223.93			5,680,499,223.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4,684,447,800.00			4,684,447,800.00

项目	本公司（期末余额）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其他权益投资		602,862,165.98	557,050,000.00	1,159,912,165.98
合计	19,092,013,849.25	602,862,165.98	557,050,000.00	20,251,926,015.23

项目	本集团（期初余额）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10,248,897.33			1,010,248,897.33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债券投资	96,430,000.00			96,43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基金投资	320,262,892.67			320,262,892.67
交易性金融资产-资产管理公司理财产品	1,278,218,000.00			1,278,218,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817,054,125.90			817,054,125.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633,821,300.00			633,821,300.00
合计	4,156,035,215.90			4,156,035,215.90

项目	本公司（期初余额）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10,248,897.33			1,010,248,897.33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债券投资	96,430,000.00			96,43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基金投资	274,262,892.67			274,262,892.67
交易性金融资产-资产管理公司理财产品	1,278,218,000.00			1,278,218,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817,054,125.90			817,054,125.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633,821,300.00			633,821,300.00
合计	4,110,035,215.90			4,110,035,215.90

2014 年，本集团及本公司金融工具的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2014 年，本集团及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改变。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非以公允价值计量账面价值）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及本公司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项目	本集团（期末余额）		本公司（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持有至到期投资	8,824,727,974.27	8,891,110,896.00	8,824,727,974.27	8,891,110,896.00
长期股权投资	2,497,409,667.99	2,501,133,389.01	5,055,445,640.99	5,059,169,362.01
合计	11,322,137,642.26	11,392,244,285.01	13,880,173,615.26	13,950,280,258.01

项目	本集团（期初余额）		本公司（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持有至到期投资	5,105,672,801.06	4,872,074,843.00	5,105,672,801.06	4,815,429,073.00
长期股权投资	1,269,110,150.93	1,269,110,150.93	1,741,960,150.93	2,448,751,189.21
合计	6,374,782,951.99	6,141,184,993.93	6,847,632,951.99	7,264,180,262.21

（6）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及上述五（二）

（2）披露的公允价值信息，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运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设。

1) 债券及股票投资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不含衍生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其公允价值是以估值技术来确定的。

七、 承担

（一） 资本承担

于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资本承担如下：

项目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固定资产采购合同	6,710,815.00	4,777,290.00
合计	6,710,815.00	4,777,290.00

（二）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169,432.86	49,379,156.39	60,595,118.73	49,003,160.39
1-2 年（含 2 年）	57,144,591.76	45,061,663.57	56,852,233.76	44,802,463.57
2-3 年（含 3 年）	35,592,846.91	44,779,452.99	35,592,846.91	44,777,852.99
3 年以上	8,437,493.12	38,622,607.41	8,437,493.12	38,622,607.41
合计	162,344,364.66	177,842,880.36	161,477,692.53	177,206,084.36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无母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惠州宝能泰丰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市博罗县	陈莹	房地产开发	63,154.96	100.00	100.00	05681686-9
韶关德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韶关市仁化县	孟莉莉	房地产开发	78,852.27	100.00	100.00	08263186-8
前海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陈琳	保险销售	5,000.00	100.00	100.00	07437711-8
前海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曾海燕	保险经纪	5,000.00	100.00	100.00	08839593-1
前海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李明	保险公估	5,000.00	100.00	100.00	09383298-0
深圳市前海幸福之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陈莹	房地产开发	78,511.36	100.00	100.00	30610459-0
西安市前海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陈莹	房地产开发	19,000.00	100.00	100.00	31114655-X

(三)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佛山市宝能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	佛山市	苏效玺	房地产开发	58,002.00	49.00	49.00	05065703-5
宝能世纪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姚建辉	房地产开发	20,000.00	49.00	49.00	78860151-3
宝能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叶伟青	房地产开发	1,20,000.00	40.00	40.00	69555381-5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宝能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无锡市宝能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7,822,713.35	16,320,974.10	27,822,713.35	16,320,974.10
支付董事会成员报酬	1,130,518.86	651,999.92	1,130,518.86	651,999.92

(六)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1、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关联方单位名称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	10,248,894.00	10,248,894.00
	接受劳务(物业费)	2,330,100.00	2,330,100.00
无锡市宝能投资有限公司	受让无锡宝能金融大厦 1 至 13 层写字楼	428,845,550.00	428,845,550.00
宝能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宝能世纪有限公司 49% 股权	857,500,000.00	857,500,000.00

关联方单位名称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前海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支付保险代理佣金		64,376.40
前海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支付保险经纪费		20,579.80
前海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支付保险公估费		1,100.00

2、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655,560.00	655,560.00
	前海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26,342.40

九、或有事项

本集团及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本集团及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及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